

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

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結算、查核小組 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0年9月2日中午12時

地點：本署5樓第1會議室

出席（列）席人員：詳簽到表

主席：吳維仁主任檢察官

紀錄：黃鈴軒

壹、宣布開會

貳、查核支付機構：

一、臺南榮譽觀護人協進會

初核委員：執行科

審核結果：「110年度榮譽觀護人培訓、表揚實施計畫」之第2次結報核銷，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新臺幣（下同）3萬4,272元。

二、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南分會

初核委員：執行科

審核結果：110年度申請補助案第2次結報核銷情形：

（一）「110年度馨生人一路相伴法律協助專案實施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34萬5,570元。

（二）「110年度馨生人家庭生活重整暨宣導訓練活動專案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35萬7,862元。

(三)「110 年度馨生人諮商輔導心理創傷復建及心靈撫慰方案關懷實施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20 萬 5,683 元。

(四)「110 年推動修復式司法『一般案件』暨宣導活動方案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1 萬 8,800 元。

三、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

初核委員：執行秘書

審核結果：110 年度申請第 3 次結報核銷情形：

(一) 110 年度「受保護人直接保護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10 萬 2,267 元。

(二) 110 年度「受保護人間接保護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800 元。

(三) 110 年度「受保護人暫時保護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200 元。

(四) 110 年度「財團法人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宣導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64 萬 9,020 元。

四、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

初核委員：執行秘書

審核結果：110 年度申請第 4 次結報核銷情形：

(一) 110 年度「受保護人直接保護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20 萬 2,139 元。

(二) 110 年度「受保護人間接保護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9,300 元。

(三) 110 年度「受保護人暫時保護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4,850 元。

(四) 110 年度「財團法人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宣導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9 萬 6,418 元。

五、臺南榮譽觀護人協進會

初核委員：執行秘書

審核結果：「110 年度受保護管束人三大節犯罪防治關懷活動計畫」之端午節活動，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3 萬 9,377 元。

參、討論提案（無）

肆、臨時動議（無）

伍、主席結論（無）

陸、散會（下午 12 時 7 分）

紀錄：黃鈴軒

主席：吳維仁